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市政办函〔2020〕46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 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4月28日

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 设施建设实施方案

根据省发改委、省体育局《关于印发〈陕西省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2019—2020年工作指导目标〉的通知》（陕发改社会〔2019〕780号）要求，为进一步普及推广足球运动，增加足球场地供给，完成“十三五”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目标，结合我市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按照2020年度西安市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计划，10月底前，全市需新建80块社会足球场，分为5人制、7人制（8人制）和标准11人制三种。各区县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结合各自目标任务和实际需求，自行确定场地类型，建设标准按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有关规定执行。

二、工作措施

（一）组织机构。成立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担任第一协调责任人，成员由市发改委、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资源规划局、市住建局、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分管领导组成（组成人员名单见附件）。

（二）职责分工。各成员单位职责如下：

市发改委：负责与省发改部门对接，科学合理确定我市足

球场地规划建设任务；加强与市级相关部门沟通，会同市财政局、市体育局共同研究制定奖补政策，落实市级投资计划，协助督促各区县（开发区）完成足球场地规划建设任务。

市体育局：负责编制全市社会足球场地建设方案；具体推进、协调沟通场地建设中的问题；落实月报制度，对场地建档立卡，进行台账管理，按月通报各区县（开发区）足球场地新增情况，向省级相关机构报送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牵头建成场地的验收工作，制定奖补方案。

市教育局：负责编制全市校园足球场地建设规划并提出任务分解意见。

市财政局：保障社会足球场地建设市级配套资金；配合市发改委、市体育局制定奖补政策。

市资源规划局：会同相关部门落实建设用地供给，将全市社会足球场地建设方案中的场地用地纳入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

市住建局：负责社会足球场施工许可办理。

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负责对全市社会足球场地建设标准提供指导，配合做好建成场地的验收工作。

（三）制定奖补政策。鼓励各区县（开发区）兴建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在全市形成布局合理、类型多样、覆盖面广、普惠性强的足球场地设施网络，满足全市社会足球运动发展需要。市本级将对区县（开发区）完成社会足球场地建设任务的给予补贴，对超额完成社会足球场地建设任务的给予一定奖励，具体奖补政策由市发改委、市体育局、市财政局制定落实。各区县政府、开

发区管委会根据实施方案，为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在土地、财税、资金等方面提供支持保障，确保项目按期建成投用。

三、工作要求

（一）制定实施方案。各区县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结合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目标任务，以 2020 年 10 月为完成时间节点，参照本方案制定各自推进计划，进一步细化任务、制定措施、压实责任，必须明确每一块球场的责任主体、具体位置和完成时限。

（二）落实月报制度。各区县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要对 2016—2019 年新增社会足球场地设施数量进行一次拉网式摸底排查，切实弄清底数，全部建档立卡，实行台账管理。同时，要完善统计月报制度，于每月 28 日前向市体育局报送新建足球场地设施推进情况，具体包括球场类别、建成时间、具体位置、建设进度等。

（三）纳入目标考核。为确保全市“十三五”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指导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将此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围。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专班要加大督查督办力度，通过定期通报、明察暗访、实地抽查等形式，督促工作落实，确保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任务按期完成。

附件：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专班

附件

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专班

为加快推进西安市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成立西安市加快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专班，具体组成如下：

第一协调责任人：

樊军荣 市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

郭晓辉 市发改委党组成员

徐 岗 市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春平 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罗红林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

席宝军 市资源规划局总规划师

王小明 市住建局副局长级干部

韩建华 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主任

主要职责：研究解决我市足球场地规划建设推进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市级有关部门和各区县（开发区）完成工作任务，统筹推进足球场地规划建设工作。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由市发改委、市体育局抽调人员组成，办公室主任由市发改委党组成员郭晓辉担任，副主任由市体育局副局长徐岗担任。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西安警备区。

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